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竹山鎮公所 函

地址：55757南投縣竹山鎮公所路100號
承辦人：課員 陳明煌
電話：049-2642175轉419
傳真：049-2651800
電子信箱：cmh990430@zhushan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警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竹鎮工字第11400185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1082025083400 (376485400A_114001857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鎮水塔一巷停車場自114年8月20日起開始營運之相關收費公告，謹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依據「停車場法」第17條、第29條、第31條及「南投縣縣有公共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政府、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竹山分局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(南投縣竹山鎮公所除外)、南投縣竹山鎮民代表會、本鎮各里辦公處

副本：竝穗興業股份有限公司(含附件)、本所工務課



鎮長 陳東睦

交通警察隊 收文:114/08/21



A11140051804 有附件